

2022 年度

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
隔离戒毒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2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制定并组织实施本所强制隔离戒毒工作发展规划和规章制度；依法依规收治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对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实行依法、严格、文明、科学管理，开展戒毒治疗、心理治疗、身体康复治疗；负责对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法制教育、道德教育和文化教育，组织开展职业教育培训，动员社会力量进行帮教；负责管理强制戒毒人员的生活卫生和防病治病工作等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8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2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行政单位	228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主要任务是：在厅、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我所围绕“两优三高”工作目标，聚焦“两个主体”，守牢“两道防线”，坚决贯彻执行上级决策部署，集中精力在暖警惠警措施上下功夫，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深入开展，确保场所持续安全稳定。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深化政治引领，筑牢政治根基，旗帜鲜明把党建工作向纵深推进

我所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党对戒毒工作的绝对领导，不断提高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切实严格落实党委、基层党支部主体责任，充分发挥所党委和支部书记先锋模范作用，提升从严管党治警水平，落实从严治党责任，全面深化“1263”机关党建工作机制建设，实现党建工作参与主体由“单一”向“多元”转变，确保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态势不松劲。

（二）紧盯目标任务，聚焦“两个群体”，多措并举推进服务保障提质升级

全面优化所内基础保障设施和所容所貌，重点围绕“医、食、住、行、休”等方面，广泛听取民警职工意见，积极推进一批暖警惠警工程项目；同时积极为戒毒人员提供安心服戒、教育矫治的优质帮扶，逐步强化所内基础设施维护和后勤服务，加强对困难戒毒人员的帮扶，提升戒

治环境整洁度和内务管理规范度。

（三）强化履职担当，守稳“两道防线”，全力以赴确保场所安全稳定

为强化民警队伍管理建设，我所特地组建专班队伍，全面加强“封闭执勤、隔离备勤、机关上班和居家备勤”四类分组管理，完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处置预案》，坚持“人、物、环境”同防，落实“五必查”，做好物资溯源、检测、转运等全过程闭环；坚持以“赢百天决战 保百分安全”专项行动为抓手，开展“严执法、强管理、清隐患、保安全”专项活动，每周开展安全稳定动态分析并采取实地查看、个别谈话等方式掌握隐患问题的实际情况，加强整治力度，提升整治效率，确保场所安全动态的精准掌握和隐患问题的及时排除，我所年内未发生戒毒人员打架斗殴等违规事件。

（四）深化统一戒毒模式，拓展衔接帮扶社会化延伸，全面提升戒治工作质效

为强化理论研究攻关，我所拓展优化教育戒治“个十百千”工程，重点推进案例选编工作，并开展新技术新方法研究，从而推动戒毒工作经验向理论成果转化；同时还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打造新媒体平台，完善所内广播、电视、LED显示屏等主流媒体和“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制作司法行政系统禁毒宣传单、完善各中心宣传栏、戒毒工作文化墙等设施建设，优化戒治场所文化建设，为禁毒

宣教活动提增质效。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010.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046.0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49.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2.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9.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12.25	本年支出合计	58	8,716.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25.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521.37
	30			61	
总 计	31	11,238.17	总 计	62	11,238.1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 计	9,012.25	9,010.74					1.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361.04	7,359.53					1.51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7,361.04	7,359.53					1.51
2040801			行政运行	6,653.25	6,651.74					1.51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7.12	467.12					
2040899			公共安全项目支出	240.67	24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9.59	729.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6.20	686.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54	239.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10	383.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56	63.56					
20808			抚恤	43.39	43.39					
2080801			死亡抚恤	43.39	43.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32	372.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32	372.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32	372.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30	549.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30	549.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2.69	432.69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61	11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3.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单位：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2年度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 计	8,716.79	7,990.31	726.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46.05	6,319.56	726.49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7,046.05	6,319.56	726.49			
2040801			行政运行	6,319.56	6,319.56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32		230.32			
2040899			公共安全项目支出	496.17		496.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9.13	749.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5.74	705.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83	218.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35	423.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56	63.56				
20808			抚恤	43.39	43.39				
2080801			死亡抚恤	43.39	43.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32	372.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32	372.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32	372.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30	549.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30	549.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2.69	432.69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61	11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010.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766.05	6,766.0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9.13	749.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2.32	372.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9.30	549.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10.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8,436.79	8,436.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13.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87.31	1,487.3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13.3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9,924.11	总 计	64	9,924.11	9,924.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7	8	9
合 计		8,436.79	7,990.31	446.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66.05	6,319.56	446.49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6,766.05	6,319.56	446.49
2040801	行政运行	6,319.56	6,319.56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32		230.32
2040899	公共安全项目支出	216.17		216.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9.13	749.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5.74	705.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83	218.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35	423.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56	63.56	
20808	抚恤	43.39	43.39	
2080801	死亡抚恤	43.39	43.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2.32	372.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32	372.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2.32	372.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30	549.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30	549.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2.69	432.69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61	11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1,238.17 万元，支出总计 11,238.1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690.91 万元，增长 31.48%。主要是本年收入新增了基础绩效奖、退休生活补贴等收入；本年支出新增了基础绩效奖、退休人员补贴、工资调标等支出。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9,012.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59.04万元，增长24.2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010.74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1.51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8,716.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95.46万元，增长37.8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990.3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7,222.71 万元，公用支出 767.60 万元。

2. 项目支出 726.4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9,924.11万元，支出总计9,924.11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2690.64万元，增长37.19%，主要是新增了基础绩效奖、退休生活补贴及工资调标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436.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16.70万元，增长33.49%，具体情况如下：

（一）2040801-行政运行 6319.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57.29 万元，增长 48.2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财政新增基础绩效支出。

（二）2040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32 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 44.79 万元，下降 16.28%。主要原因是年末受疫情影响，各项目推进缓慢。

（三）2040899—公共安全支出 216.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8.82 万元，下降 39.10%。主要原因是疫情封闭期间，收容量下降，各项支出减少。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7.96 万元，增加 81.0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退休人员新增退休生活补贴发放。

（五）20808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3.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9.24 万元，增长 23.02%。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及补缴养老保险支出。

（六）20808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2.77 万元，增长 489.06%。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较上年增多，职业年金清算记实（补记）支出增加。

（七）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 43.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 万元，增加 47.63%。主要原因是本年死亡人数较上年增加，支出增加。

（八）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72.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77 万元，下降 2.8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九）2210201—住房公积金 432.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19 万元，增加 1.92%。主要原因是人员住房公积金缴交基数调整，增加支出。

（十）2210202一提租补贴 116.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3 万元，增加 1.41%。主要原因是晋档晋级、工资调标等，增加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990.3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222.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67.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63%；较上年减少0.53万元，下降15.68%。主要原因是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加强支出管理的通知》（闽政办〔2020〕19号）精神，进一步压减“三公”支出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本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1.87%；较上年减少0.49万元，下降14.67%。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与本年预算持平。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年初无车辆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2.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1.87%；较上年减少0.49万元，下降14.67%。主要是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加强支出管理的通知》（闽政办〔2020〕19号）精神，持续压减公务用车

车运行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加强支出管理的通知》（闽政办〔2020〕19 号）精神，持续压减公务接待支出运行支出及疫情期间场所封闭管理。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项目是部门业务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32.67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五）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67.6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5.74%，主要原因是：2022 年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因疫情防控的需求，疫情防控各项支出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0.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1.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5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 13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9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5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1.6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司法厅戒毒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榕城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4.39	132.67	132.6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4.39	132.67	132.6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运用财政资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扶持和引导作用，支持本单位健全设施，完善设备，不断加强戒毒人员的戒断、矫治工作，提高戒毒矫治质量，确保场所安全。用好财政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按序时进度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2022年本所强制隔离戒毒人员体检实现全覆盖。按计划开展各类教育、文体活动。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知识考试合格率达100%；职业技能资格证书得证率100%。强戒人员的教育戒治环境得到稳步改善，戒治认同感和获得感得到有效加强，教育戒治科学化水平得到有力提升，戒毒矫治质量得到显著提高，场所安全稳定目标持续实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传染病查治率	=100百分比	100	7	7	
			指标2：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情况	≥140人次	124	8	6	戒毒人员大幅下降，造成职业技术培训人数减少
			指标3：业务费细化率	≥100百分比	100	7	7	
		质量指标	指标1：教育知识考试合格率	≥80百分比	100	7	7	
			指标2：职业技能培训等级证获取率	≥80百分比	98.1	7	7	
		时效指标	指标1：支出的及时性	=100百分比	100	7	7	
	成本指标	指标1：开展政治、道德、法制、文化、卫生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文体活动68课时/月	≥68课时/月	72	7	7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所内脱毒达标率	=100百分比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场所环境整洁卫生	≥8个	8	10	8	
			指标1：实现“六无”目标场所数量	≥8个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所在区域群众综合满意度	≥90百分比	90	10	10	
总分					100	96		